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移民署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
聯絡人：辦事員 徐永翰
聯絡電話：(02) 23889393分機3507
傳真電話：(02) 23896396
電子信箱：hank0717@immigratio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移署移字第108005776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08D146877_108D2032546-01.docx)

主旨：有關「107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(勵)學金計畫」報名日期公告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相關文號：108年4月16日移署移字第10800478791號函(諒達)。
- 二、旨案報名期間自108年5月13日(星期一)至108年5月24日(星期五)止，惠請轉知轄區所屬各級學校(含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院校)，推薦及鼓勵符合本計畫條件之新住民及其子女踴躍報名，依限於「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系統」(以下簡稱本系統)(<https://sp.immigration.gov.tw>)完成線上申報，並寄送自系統下載本案有流水編之申請文件(含申請表、申請清冊)及相關佐證資料至本署移民事務組徐永翰先生收(100臺北市廣州街15號)。
- 三、有關「首次」申請本案獎助學金之學校，需先以「10800478791」文號於本系統(<https://sp.immigration.gov.tw>)

電子文
文騎

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08/05/13



1080110237

有附件

gov. tw)完成註冊作業，始得登入申請，另曾登入本系統進行獎助學金申請作業之學校，則仍沿用原帳號密碼登入，無須重新註冊。

四、另本系統僅於報名期間（108年5月13日至108年5月24日）開放受理，為確保新住民及其子女權益，請於報名期間內至前揭系統辦理線上申報及寄送申報相關資料，以免向隅。

五、有關本案相關報名問題洽詢電話如下：

(一)申請報名問題：02-23889393分機2606陳小姐、分機2604李小姐、分機2579葉小姐、分機2549江小姐、分機2548黃小姐、分機2606林小姐。

(二)系統操作問題：04-23265200分機254黃小姐、分機297徐小姐、分機237劉小姐、分機319卓小姐、分機270邱小姐、分機357謝小姐。

六、檢附「107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(勵)學金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本署移民事務組

